

证券代码：872399

证券简称：城安科技

主办券商：恒泰证券

城安盛邦（北京）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（更正公告）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8 年 9 月 1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发布了《城安盛邦（北京）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41），经事后审核，原公告部分内容需进行更正，具体更正情况如下：

一、更正事项的具体内容

1、原公告内容

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：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以每 10 股转增 13.7 股（其中以股票发行溢价所形成的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13.7 股，无需纳税；以其他资本公积每 1 股转增 0 股，需要纳税）（如适用）。共计转增股本 20,550,000.00 股。经上述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后，公司总股本将由 15,000,000.00 股增加至 35,550,000.00 股，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35,550,000.00 元，公司各股东持股比例不变。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（如适用）。

更正后内容为：

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：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以每 10 股转增 13.7 股（其中以股票发行溢价所形成的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**12.9668** 股，无需纳税；以其他资本公积每 **10** 股转增 **0.7332** 股，需要纳税）（如适用）。共计转增股本 20,550,000.00 股。经上述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后，公司总股本将由 15,000,000.00 股增加至 35,550,000.00 股，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35,550,000.00 元，公司各股东持股比例不变。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（如适用）。

二、其他相关说明

除上述更正内容之外，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其他内容不变，公司将同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的《城安盛邦（北京）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（更正后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41）。公司对由此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表示歉意！

特此公告！

城安盛邦（北京）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8 年 10 月 16 日